

最新幼儿园缺勤追踪登记制度培训总结(汇总8篇)

学期总结可以帮助我们回顾过去的努力和成果，并对未来的学习目标提供启示和指导。小编为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学期总结，供大家参考和学习。

幼儿园缺勤追踪登记制度培训总结篇一

为维护正常的教学秩序，严肃校规校纪，杜绝因擅自请假造成的不良风气，调动广大教师的工作积极性，特制定教师请假考勤制度。

全体教师必须认真执行学校作息时间，并落实签到制度。每天早、中午到校和离校均要签到，不准代签、补签。以学校铃声为准，若到校铃声响后再签，则属迟到。由当日值班老师在签到簿上做出标记。

教师请假必须当面向学校领导提出，并递交请假条。请假条需先经教导主任签字，再由校长签字生效。教导处要将调课情况留底备案。若无教导主任签字，则不准假。

教师请事假，必须经学校批准并经教导处备案，由请假者安排好由于请假耽误的课时，找好代课教师。若每月事假在两天之内，按照每节课0.1分从考核分中扣除，本学期的所有事假进行累计，上不封顶。

如果每月超出两天事假，若再请事假按每天50元的标准扣除，并按照每节课10元的标准扣除相应的课时费；同时超出两天的部分，按每节课0.2分从考核分中扣除。

若不能坚持到校工作，必须出具（区）县级以上医院的证明。由教导处安排好代课教师，按每节课10元的标准扣除课时费，

用于代课教师的代课费。

无故迟到、早退，每次扣0.2分，若没有事先请假而迟到或早退20分钟以上，则按旷课处理。旷课一天直接扣除50元，并扣1分，同时扣除相应课时费，每节20元。

学校或上级部门组织统一活动，如遇迟到或早退则加倍扣分，每次0.4分。如果未经允许擅自不参加，则按旷课处理。即使集体活动在节假日举行，也要按请假处理。

教师每学期累计病事假不超过1天，也没有迟到早退等情况，则享受全勤奖，在考核中加1分，并发全勤奖50元。

幼儿园缺勤追踪登记制度培训总结篇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的规定及有关文件精神特制订本制度：

一、各系辅导员要关注本班学生的出勤情况，加强对本班学生的观察询问。对因病缺勤的学生，应当了解其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并认真登记；如发现患有传染病早期症状，或疑似传染病等情况时，应将存在可疑症状的学生情况及时报告给医务室。医务室应及时进行排查，并将学生因病缺勤、传染病早期症状、疑似传染病学生患病情况及病因排查结果登记在《学院学生疫情登记本》上。

二、对因病请假离校的学生，在治疗后返校，辅导员应主动询问患病情况和治疗情况。对经正规医疗机构确诊为传染病的学生，须查验治愈证明，并医务室备案，确定无传染性后方可上课。

三、在同一班级，一天内有3例或者连续3天内有多个学生（5例以上）患病，并有症状相似（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或者有共同用餐、饮水史时，应立即报告医务室。

四、各系主任也要对本系部教师进行常规的因病缺勤登记，发现有疑似传染病应立即报告医务室。

幼儿园缺勤追踪登记制度培训总结篇三

为加强学校传染病疫情管理，预防、控制和消除传染病在学校内的发生与流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及开县教委，开县卫生局相关精神，特制定本制度。

一、 幼儿因事、因病不能到园上课者，由家长向班主任通过口头请假或电话请假，教师记录在“交接-班本”上。

二、当班老师应落实“晨午检”制度，密切关注本班幼儿的出勤情况，对于因病缺勤幼儿，应打电话及时了解幼儿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注意追踪。当班教师要及时填写“因病缺课幼儿登记表”。如是传染病幼儿，要及时报告给幼儿园疫情报告人。疫情报告人应及时对追踪情况进行排查，并将情况记录在晨午检记录表上。如因当班老师漏报、瞒报引起的相关传染病流行，其责任由漏报、瞒报者负责。

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四、每位老师要在一日生活环节密切关注幼儿的身体状况，如发现幼儿身体有异常情况，必须及时报告保健教师。

五、 传染病生病幼儿病愈返校，必须持有xx社区卫生服务中心xx医生出具的‘复课证明，才可进校。（注：如在私人诊所或其它医院就诊的幼儿，请老师在诊断书上注明幼儿的发病时间，再到胡道堂医生处出具复课证明。 ）

xx幼儿园

2012□2□26

为加强幼儿园传染病疫情管理、预防、控制和消除传染病在幼儿园内的发生与流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学校卫生工作制度》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制度。

一. 各班班主任对于因病缺课的幼儿，应当及时了解幼儿患病缺课的情况和病因，以做到传染病的早发现，并及时报告给幼儿园疫情报告员。疫情报告员接到报告后，应及时登记并上报相关部门。

二. 各班班主任每天负责对各班因病缺课人数进行统计与登记，并做好与因病缺课幼儿的联系工作，要将联系缺课幼儿情况报告给幼儿园负责人。

三. 各班班主任要告知幼儿因病缺课时要向班主任请假，说明病因。病治愈后才可入园。

四. 在园期间如发现有身体不适或体温超过37.5度时，班主任要及时与家长联系，让家长迅速来园接孩子回家治疗并做好记录。每过4小时应联系家长了解幼儿情况，做好登记，如有异常应上报幼儿园疫情报告员。

五. 建立晨检、午检、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制度，如有发现学生有传染病早期症状，疑似传染病人以及病因缺勤等情况时，应及时报告给幼儿园疫情报告员。

幼儿园缺勤追踪登记制度培训总结篇四

1、 各班班主任对于因病缺勤的学生，应当了解学生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尤其是发热学生，如有怀疑，要及时报告给学校疫情报告责任人，疫情报告责任人接到报告后，应

及时追查学生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 病因，以做到对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

2、各班班主任负责每天班内因病缺课学生人数的统计与登记，并做好因病缺课同学的联系工作，要将联系情况报告学校主管领导，并作进一步的家庭联系。

3、学校主管领导接到报告后应及时追查学生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以做到对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并记录追查登记情况。

4、告知学生因病缺课时要事先向班主任汇报请假，说明病因。

5、班主任对边治疗边要求上学的同学及家长要做好说服劝止工作，在家中治疗休息，在校期间如有不适要及时与家长联系。在家就医的要将就医结论报告学校，并实行传染病复学医学诊断报告制度。

龙头小学2017年9月7日

**

学生因病缺勤登记既是学校对学生进行严格管理的常规工作，又是体现对学生的全面关爱，维护保障学生身体健康，有效预防各类传染病疫情的重要举措，特制订本制度。

一、班主任和科任老师应认真按照学校晨检工作的要求及时对学生晨检，对晨检中学生高热或疑似传染疾病及时登记，并及时报告学校主管领导。

二、学生因病缺课，班主任应对学生病因作具体记录，并对学生的病况与家长保持密切联系，并填写记录表以便随时掌握，做到心中有数。

三、学生因患传染病而隔离治疗的，班主任及任课老师要对其各方面予以关心。学生病后复课，班主任应查验医生开具病愈复课证明，并作记录。

四、对因病缺课的学生作好病因、缺勤，学校要认真登记备案，凡学生患各类传染病的，其复课要严格把关，必须查验医生开具的病愈复课证明，手续完备符合复课条件的，方能允许其复课，并记录其复课时间。

****小学**

2017年3月

幼儿园缺勤追踪登记制度培训总结篇五

为防止传染病的传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和托幼机构传染病疫情报告工作规范》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制度：

- 1、校长为学校疫情总责任人，分管主任为疫情报告人，各班主任老师为疫情第一排查人。
- 2、严格按照晨检制度规定认真做好晨检工作，班主任早晨对到校的'每个学生应仔细进行观察、询问，了解学生出勤、健康状况。
- 3、班主任在晨检时如发现学生有传染病早期症状、疑似传染病病人及因病缺勤等情况时，应在学生请假时认真登记，并将存在以上可疑症状的学生及时报告给疫情报告人。
- 4、班主任应关注本班学生的出勤情况，对于因病缺勤的学生，应当了解学生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如有怀疑，要及时报告给学校疫情报告人；如学生没有按时到校，班主任应向

家长询问缘由，如是因病缺勤，应及时通知家长到校医务室解释病情，补办请假手续。

5、疫情报告人接到报告后，应及时追查学生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及时进行排查，并将排查情况记录在学生因病缺勤病因排查结果登记日志上，做到对传染病人的早发现。

6、疫情报告人如发现在同一班级，一天内有3例或者连续3天内有多个学生（5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或者有共同用餐、饮水史时，疫情报告人应告知校长，并在24小时内向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上级部门报告相关信息。经确诊为传染病例后，应按规定做好校的消毒工作。

7、患传染病的学生重新上课时，班主任应配合校医检查其病历，确认治愈且无传染性后方可入校。

为加强幼儿园传染病疫情管理、预防、控制和消除传染病在幼儿园内的发生与流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学校卫生工作制度》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制度。

一. 各班班主任对于因病缺课的幼儿，应当及时了解幼儿患病缺课的情况和病因，以做到传染病的早发现，并要及时报告给幼儿园疫情报告员。疫情报告员接到报告后，应及时登记并上报相关部门。

二. 各班班主任每天负责对各班因病缺课人数进行统计与登记，并做好与因病缺课幼儿的联系工作，要将联系缺课幼儿情况报告给幼儿园负责人。

三. 各班班主任要告知幼儿因病缺课时要向班主任请假，说明病因。病治愈后才可入园。

四. 在园期间如发现有身体不适或体温超过37.5度时，班主任要及时与家长联系，让家长迅速来园接孩子回家治疗并做好

记录。每过4小时应联系家长了解幼儿情况，做好登记，如有异常应上报幼儿园疫情报告员。

五. 建立晨检、午检、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制度，如有发现学生有传染病早期症状，疑似传染病人以及因病缺勤等情况时，应及时报告给幼儿园疫情报告员。

幼儿园缺勤追踪登记制度培训总结篇六

为加强对因病缺勤学生的严格管理，体现对学生的全面关爱，维护保障学生身体健康，有效预防各类传染病疫情，特制订本制度。

1. 班主任和科任老师应认真按照学校晨检、午检工作的要求，及时对学生进晨检、午检，对晨检、午检中学生高热或疑似传染疾病及时登记在表册上并及时报告学校主管领导。
2. 学生因病缺课，班主任应对学生病因作具体记录，并对学生的病况与家长保持密切联系，并填写《学生因病缺勤追踪记录表》以便随时掌握，做到心中有数。
3. 学生因患传染病而隔离治疗的，班主任及任课老师要对其各方面予以关心。学生病愈后复课，教导处应查验医生开具病愈复课证明，并作记录。
4. 对因病缺课的学生作好病因调查，并认真登记备案，凡学生患各类传染病的，其复课要严格把关，必须查验医生开具的病愈复课证明，手续完备符合复课条件的，方能允许其复课，并记录其复课时间。

幼儿园缺勤追踪登记制度培训总结篇七

- 1、班主任老师，发现幼儿有传染病早期症状、疑似传染病病

人及因病缺勤等情况时，应及时与幼儿家长联系询问缺勤原因并及时报告给安全主任。

2、学校安全主任应及时进行排查，并将排查情况记录在幼儿因病缺勤、传染病早期症状、疑似传染病病人患病及病因排查结果登记日志上。

3、幼儿每天的晨午检必须由班主任对早晨到校的每个幼儿进行观察、询问，了解幼儿出勤、健康状况。班主任应关注本班幼儿的出勤情况，对于因病缺勤的幼儿，应当了解幼儿的患病情况和可能的病因，如有怀疑，要及时报告给学校疫情报告人。

4、在同一班级，一天内有3例或者连续3天内有多个幼儿（5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或者共同用餐、饮水史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5、班主任通过电话追踪医院诊断结果并及时报告给安全主任，再由安全主任记录报告上级。

6、领导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园长室，全体成员保持电话24小时畅通，收到家长反映信息及时上报领导小组，由领导小组及时向上级领导小组汇报！

幼儿园缺勤追踪登记制度培训总结篇八

管理制度是管理者根据集团环境和被管理者行为规范制定的规章制度。在管理实践活动中，管理者制定各种具有强制性义务的规章制度，保障一定的权利，使集团获得最大的利益。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 欢迎品鉴！

学校的因病缺课登记，按照学校的具体情况分教工和学生来制定。

1、教师的因病缺课，应由医院出具的病假单为准，病假单交校教学工作处备案，并报校长办公室。

2、教学工作处将病假老师的情况告知其他处室，由教学工作处负责安排好课务，以免影响学生的学习。

3、教师病假期满应去校长办公室销假。

4、教导处肖建华主任做好教工因病缺课的登记工作。

1、学生如在家生病，应由家长直接与班主任联系，做好请假工作，班主任应了解学生的病情，并做好登记。

2、学生在学校出现的一些突发事件如骨折等因由班主任通知家长，送医院治疗，并由班主任做好登记。

3、对学生在学校出现的发热、腹泻等一些疾病，学生到校医室根据病情确定是否通知家长送医院治疗，并观察病情发展情况。

4、每一学期结束前由医务室在每年的1月份和6月份向班主任老师发放《因病缺课登记表》，班主任老师将本学期因病缺课学生的情况填写好交医务室，医务室将各班的情况统计好，并填写好学校《因病缺课统计表》报上级主管部门。

为加强学校传染病疫情管理、预防、控制和消除传染病在学校内的发生与流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国务院《学校卫生工作条例》有关规定，制定本制度。

一、学生因事、因病不能到校上课者，应向班主任出示请假条或正规医院出具的证明。如因突然发病，无法由医院开具证明者，也务必及时向班主任口头请假，事后补交假条或医院证明。

二、班主任在得知学生因病或因事不能正常上课的情况后，应立即查清学生的请假事由或病情，并进行追踪，作好学生病情状况的记录，同时上报学校备案。

三、任课教师发现堂课有学生缺课时，必须及时了解学生缺课原因并将了解的情况告知班主任，班主任及时上报学校。如发现上课学生身体有异常情况，应该及时报告学校。学校负责人要及时登记备案并安排专人负责跟踪调查，随时掌握学生病情。

四、教师因病不能到校要向学校请假。学校防控办要登记备案，并安排专人跟踪调查了解教师病情。教师病愈到校后及时销假，备案。

五、生病学生病愈后，应到班主任处销假，并说明情况，班主任到学校负责人处说明、销假。

六、班主任填写《学生因病缺课情况登记表》，学校填写《师生因病缺课情况登记表》备案归档。

学校缺课/缺勤登记追踪制度为防止传染病传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和托幼机构传染病疫情报告工作规范》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制度：

1. 校长为学校疫情总责任人，各班主任老师为疫情第一排查

人，学校确定信息员为疫情报告人。

2. 严格按照晨午检制度规定认真做好晨检工作，班主任早晨和午间对到校的每个学生应仔细进行观察、询问，了解学生出勤、健康状况。

3. 学校考勤人员要及时查看考勤签到记录，对没来签到的教职工要及时了解原因，并做好登记，如有病请假来不了的，要询问清楚，是何病，是否发烧等，如有发现疫情要及时报告给校长。

4. 班主任在晨午检时如发现学生有传染病早期症状、疑似传染病病人及因病缺勤等情况时，应在学生请假时认真登记，并将存在以上可疑症状的学生及时报告给疫情报告人。

如学生没有按时到校，班主任应向家长询问缘由，如是因病缺勤，应及时了解病情，补办请假手续。

6. 疫情报告人接到报告后，将排查情况记录在学生因病缺勤病因排查结果登记日志上，做到对传染病人的早发现。

7. 疫情报告人如发现在同一班级，一天内有3例或者连续3天内有多个学生（5例以上）患病，疫情报告人应告知校长，并在第一时间向疾控中心和上级部门报告相关信息。经确诊为传染病例后，按规定做好校的消毒工作。

8. 患传染病的学生重新上课时，班主任应配合学校检查其病历，学生出具“病愈返校证明”，确认治愈且无传染性后方可入校。

学校是人群高度密集场所，一旦有传染病发生，容易造成传染病的播散和流行。在这些群体集聚的场所，一些群体性传染病的流行，往往是个体传染患者没有得到及时、有效的控制。校园内的健康、安全需要有一个与此相配套的卫生预防

措施，学校的每日因病缺课登记和追踪制度就是一项重要的预防措施。

1. 监测疾病症状：发热、咳嗽、头痛、咽痛、腹痛、腹泻、呕吐、红眼、皮疹、受伤、其他。
2. 监测疾病种类：感冒、气管炎、肺炎、水痘、风疹、麻疹、腮腺炎、胃肠道疾病、心脏病、眼病、牙病、耳鼻喉疾病、泌尿系疾病、神经衰弱、意外伤害、结核、肝炎、其他传染病、原因不明疾病。

1、正常情况：一般病情由学生家长给学生所在班级的班主任打电话为学生请假，班主任接到家长请假的信息后，为学生按照辉南县第一高级职业中学学生请假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给学生批假，学生带着班主任批的假条到学生科验印后方可离校。

2、紧急情况：由班主任老师上报到学校，并及时将患病学生送往医院治疗，并通知到学生家长到医院配合治疗，并做好记录。

3、夜间：由住校的带班领导负责将患病学生送往医院安排就医1
治疗，并通知到家长到医院配合治疗。

1、正常情况下，校医务室为学校传染病疫情和因病缺课信息的收集、汇总工作的责任人，每天对每个班级学生因病缺课情况进行登记，汇总学校学生因病缺课情况。

2、每班1天内有3例及以上，或者连续3天内有多名学生(5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班主任应该及时向校医务室报告，校医务室应在当天将学校学生因病缺课情况每天汇总表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3、校医务室如发现确诊传染病病例或疑似传染病病人、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或者其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应立即报告学校领导，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